西城区财政局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9年3月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西城区财政局编制的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收费及减免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等情况。

区政府网站（http://www.bjxch.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西城区财政局办公室（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39号，电话：010-66217186）

**一、概述**

根据《条例》要求，2008年5月1日起本单位开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此，专门配备了1名兼职工作人员。截至2018年底，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二、本年度重点工作**

（一）政府预算公开情况

在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2018年财政预算报告、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2017年财政决算报告后二十日内，我局将《关于北京市西城区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及草案、《关于西城区2017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及草案向社会公开。

一是增加草案文字说明。2017年财政决算报告增加了草案附表的文字说明，进一步简述说明数据增减变化情况。二是2018年财政预算报告增加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2018年财政预算报告增加区级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表及说明，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细化到款级，区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二）区级“三公”经费预算公开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中，全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安排了5727万元，同比下降1.1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400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312万元，比上年下降5.7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015万元，比上年下降0.91%。其中：公务车购置1443万元，比上年下降4.6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72万元，比上年增长0.68%。相关预算安排情况已经《关于北京市西城区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一并由区人代会审议通过，并向社会进行了公开。

（三）部门预算公开情况

1.预算公开主体。2018年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除法定涉密信息外，我区83家一级预算单位及所属单位均公开了部门预算信息。

2.预算公开时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四条规定，各预算单位应在区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后20日内,即2018年2月18日前公开本部门的预算信息。经统计，我区各预算单位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了部门预算信息。

3.预算公开方式。按照《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转发关于<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方式为有门户网站的，应当在门户网站公开部门预算；同时，在区政府网站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上公开预算信息。其中有二级单位的，由主管部门统一汇总、公开本系统部门预算相关信息，同时在本部门网站和主管部门网站予以公开。部门预算公开信息应当在网站永久保留。经统计，我区各预算单位均按要求在区预决算信息公开专栏公开预算信息。

4.预算公开内容。按照《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转发关于<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关于切实做好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部门预算信息公开至少公开8张报表，即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并要求各预算单位在公开部门预算的同时，一并公开本部门的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政府采购以及政府购买服务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各预算单位应结合工作进展情况，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截止2月18日，我区各预算单位均按要求公开了部门预算内容。

（四）2017年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1.公开范围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范围为政府组成部门、群体团体和区委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共75家。

西城区2017年决算草案经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16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本年实际情况重新修订和下发《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7年度部门决算及“三公”经费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西财国库〔2018〕403号）。要求各预算单位严格按照统一要求公开部门决算信息，截止8月底我区全面完成决算信息公开工作，除3家涉密单位外，共75个预算单位公布了部门决算及“三公”经费决算信息，公开比例达到100%。

2.公开方式及时间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要求各单位按时在区预决算信息公开专栏进行2017年度部门决算信息公开；同时，在各单位门户网站一并公开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四条规定，部门预决算应当在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经统计，我区2017年度部门决算均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公开。

3.公开内容

部门决算公开内容为区财政局批复的各单位部门决算及报表，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和财政拨款收支等情况，其中：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支情况。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除外。

在公开部门决算的同时，也一并公开了各部门的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政府采购以及政府购买服务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各部门也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及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等情况，公开单位较上年有明显增加。部分街道也按照《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2018年区级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京财预〔2018〕423号）的文件要求，对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通过多渠道进行公开。

 (五) 2018年财政局呈办两会建议提案总计20件，办复率100%，代表、委员满意率100%。

**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截止2018年底，本单位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05条，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100%。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法规文件类信息11条，占总体的比例为3.6%；规划计划类信息11条，占总体的比例为3.6%；机构职能1条，占总体的比例为0.3%；业务动态类信息282条，占总体的比例92.5%。

从主动公开信息的内容看，主要是与公众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内容涉及财政预决算、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提升国有企业财政管理工作、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财政投资评审等方面的情况。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我局通过以下途径公开政府信息：

1.通过北京市西城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网站公开政府信息，网址：

<http://zfxxgk.bjxch.gov.cn>

2.通过北京市西城区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网址：

http://www.bjxch.gov.cn/

 3.通过我局办公室查询，地点设在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39号；开放时间为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30；联系电话010－66217186。

4.通过西城区综合行政服务中心、档案馆、图书馆等西城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查询。

**四、政务公开机制建设情况及制度建设情况**

（一）高度重视，形成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西城区财政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西城区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局信息公开工作。每年主要领导专门听取并研究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任务目标，落实工作责任，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工作局面。

（二）建章建制，主动公开信息呈现常态化

西城区财政局把主动公开作为信息公开工作的重点。一是结合本局实际，制订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步骤及科室分工，保证相关信息及时公开。二是新近修订印发《西城区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指导新时期财政信息公开工作。三是严格保密审查，经信息产生部门及主管保密工作的主管领导“双签字”，才予发布信息。

（三）积极参与试点，规范化程度提升

2018年5月，国务院在全国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北京、江苏等15个省份100个县（市、区）纳入试点范围，西城区列入其中。西城区财政局承担了重要的试点任务。依据权责清单，区级财政部门共有104项信息公开内容。西城区财政局对标对表、查漏补缺，全面梳理本局政务公开事项，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完善公开内容，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得以提升。

**五、政府信息公开经费投入情况**

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经费无法单独区分。

**六、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申请情况

本单位2018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其中，电子邮件申请1件，以信函形式申请1件。全部是业务动态类信息。

 （二）答复情况

在已经答复的2件申请中：

“内部管理或过程性信息不予公开答复类型” 1件，“信息不存在答复类型”的1件。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件申请的对象，均为本市居民。

**七、工作人员情况**

本单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兼职人员共1人。

**八、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截止2018年底，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1件，行政诉讼案件2件。

**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一）信息公开内容的完整性和细化程度仍待提高，应进一步扩大主动公开的范围。

（二）信息公开路径和渠道比较单一，应进一步扩展信息公开的方式路径。

**十、下一步工作措施**

2018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信息为重点，不断健全工作机制，拓展公开内容，优化公开渠道，依法、有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较好地满足了社会公众获取、利用政府信息的需求。

2019年，我们将进一步健全公开机制，拓展公开内容，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一是继续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二是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强网站建设和新闻宣传，探索信息发布和沟通互动的新渠道。三是加强调查研究，完善我局信息公开制度，提高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